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

专业分包比价文件

招标编号：HNWJ-2022-001

招 标 人：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监 督 机 构：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价公告 - 3 -](#_Toc16929)

[1、招标条件 - 3 -](#_Toc20660)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3 -](#_Toc22904)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 -](#_Toc1191)

[4、评标办法 - 4 -](#_Toc18901)

[5、招标文件的获取 - 4 -](#_Toc8328)

[6、投标文件的递交 - 4 -](#_Toc31337)

[7、开标时间 - 4 -](#_Toc8391)

[8、行政监督 - 4 -](#_Toc26589)

[9、联系方式 - 5 -](#_Toc8569)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6 -](#_Toc20410)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_Toc23721)

[第三章 投标申请文件格式 - 10 -](#_Toc24683)

一、[投标函 - 11 -](#_Toc3112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5 -](#_Toc10081)

[三、授权委托书 - 16 -](#_Toc17804)

[四、营业执照等资质复印件 - 17 -](#_Toc31274)

[五、正在承接和新承接的业务情况表 - 18 -](#_Toc24034)

[第四章 标准合同格式 - 19 -](#_Toc24881)

# 

# 比价公告

**1.招标条件**

为保证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危旧房屋拆除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公司及职工的生命财产安全，现对该工程进行比价招标，选择有实力、有诚信、有资质的专业承包商。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拆除工程名称：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

2.2 拆除工程地点：株洲市石峰区、荷塘区、芦淞区

2.3  拆除工程工程量：约10899平方米（最终以实际拆除房屋面积为准）

2.4 招标范围：对株洲市石峰区、荷塘区、芦淞区危旧房屋及构筑物进行拆除。

2.5 拆除费用包括：拆除机械费、人工费、安全文明措施费、运费、卸渣费、卫生费及税费等。

2.6 拆除工作质量与安全要求：该工程严格按照《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施工，杜绝一切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拆除时，根据《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147-2013要求，做好拆除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等工作。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3.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三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3.3 拟任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应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4 有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3.5 具有开具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增值税专票税率为9%）；

3.6 拆除工程实施要求：

3.6.1 投标人领取资料，自行联系招标单位招标联系人去现场查勘，编制拆除施工方案。

3.6.2 投标人工程报价，严格按照招标资料中拆除房屋建筑项目明细清单单独报价，最后确定工程项目综合单价。

3.6.3 按施工方案要求组织施工人员熟悉施工现场及工程结构，做技术交底，及时组织施工力量进场，各分项拆除房屋项目按清单明细明确拆除程序和拆除方法，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达到招标施工要求。

3.6.4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程施工，服从招标单位的领导指挥，在施工过程中采用有效措施，搞好安全文明施工。

3.6.5 所有施工作业人员具有安全意识，特殊工种必须持证，施工方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除，现场因施工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其损失由施工方负责。

**4.评标办法**

4.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合理低价评标法，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经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会会议最终确定中标人（若两个及两个以上单位报价相同时，采取二次询价的办法进行评审）。

4.2 报价评标比选不少于三家单位，最低价中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时间：2022年07月22 日9:00至2022年07月26日18:00

5.2 地点：

5.3 要求：投标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及复印件领取招标文件，未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2年 08月 02日 9:00  ，地点为株洲市荷塘区玫瑰路288号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型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或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招标人将拒收。

6.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授权委托书亲自到场参加投标，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7.开标时间**

7.1开标时间为：2022 年08月02日9:00。

**8.行政监督**

本项目接受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依规实施的行政监督，电话：0731-22523920。

**9.联系方式**

地  址：株洲市荷塘区玫瑰路288号湖南五建2308办公室

联 系 人：舒友红 电话：1880733061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1.1 | 专业分包人 | 招 标 人：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株洲市荷塘区玫瑰路288号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2308办公室  联 系 人：舒友红  电 话：18807330615 |
| 1.1.2 | 招标分包名称 | 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专业分包 |
| 1.1.3 | 拆除地点 |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芦淞区、荷塘区 |
| 1.1.4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 |
| 1.1.5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1.6 | 招标 范围 | 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 |
| 1.1.7 | 计划 工期 | 以招标人的进度要求为准 |
| 1.1.8 | 质量要求 | 承包商必须工程严格按照《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施工，杜绝一切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 |
| 1.1.9 | 投标人资质条件和信誉 | 资格条件：  1.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三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3.有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4.具有开具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增值税专票税率为9%）；  5.拆除工程实施要求：  5.1 投标人领取资料，自行联系招标单位招标联系人去现场查勘，编制拆除施工方案。  5.2 投标人工程报价，严格按照招标资料中拆除房屋建筑项目明细清单单独报价，最后确定工程项目综合单位。  5.3 按施工方案要求组织施工人员熟悉施工现场及工程结构，做技术交底，及时组织施工力量进场，各分项拆除房屋项目按清单明细明确拆除程序和拆除方法，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达到招标施工要求。  5.4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程施工，服从招标单位的领导指挥，在施工过程中采用有效措施，搞好安全文明施工。  5.5 所有施工作业人员具有安全意识，特殊工种必须持证，施工方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除，现场因施工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其损失由施工方负责 |
| 1.2.1 | 招标工程量 | 16570770116121657076931498详见附表1、2 |
| 1.2.2 | 招标文件的获取 | 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 |
| 1.2.3 | 进场期 | 以招标人发出的通知为准开始进场 |
| 1.2.4 | 分包方式的要求 | 1、进场方式：以甲方通知为准。  2、计量方式： （1）按建筑面积计算的，有围护结构的按外围面积计算，无外围结构的按顶盖或底板水平投影面积计算；（2）不能计算建筑面积的，按座或体积计算，详见清单；（3）清单量为估算量，结算以双方核认的实际测量签认的平面图、尺寸做为依据。  3、结算方式的要求：承包商出具正式结算单，正规发票等有效付款文件同招标人结算。 |
| 1.2.5 | 现场 考察 | 1、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其进行资质预审及分包能力的考察。  2、投标人应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便获得详细的现场情况。 |
| 1.2.6 | 付款方式和结算方式 | 施工过程中不支付进度款，工程验收合格且双方确认签字工程量结算单后的15个工作日，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一次性付清款项。 |
| 1.2.7 | 定标  原则 | 投标人的投标符合性与合理低价中标原则 |
| 1.3.2 |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 1、投标文件封面及必须同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  2、上述签字盖章要求投标文件须本人亲笔签字、盖章必须为原章。 |
| 1.3.3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 1.3.4 | 封套上写明 | 接收投标书地址：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株洲市荷塘区玫瑰路288号）  招标人名称：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专业分包投标文件  在2022年08月 0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即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 |
| 1.3.5 |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2022年 08月 0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 1.3.6 |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办公楼中型会议室 |
| 1.3.7 | 是否退还投标申请文件 | √ 否 |
| 1.3.8 | 审查委员会组成 |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招标委员会成员 |
| 2.1 | 评标办法 |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评标法，由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会会议最终确定中标人。 |
| 2.1.1 | **废标条件** |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未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  2.未按密封要求签字盖章。  3.未按规定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到现场参加投标的。  4.涉嫌伪造证件、利用虚假证件的。 |
| 3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3.1 | 身份验证 | 投标人到场核查由招标人和行政监督人员进行，要求：  （1）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到现场参加投标；  以上人员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 |
| 3.3 | 监督 | 本项目资格审查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依规实施的监督。电话：0731-22523920。 |
| 3.4 | 其他要求 | （1）招标文件所设置的内容、条款及未尽事宜，均以国家、省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招投标有关规定为准；  （2）投标人对招标人发售的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提交招标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内容和条款。  （3）投标文件需装订成册。  （4）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本公司已做好防护工作，请各投标人做好个体防护工作。 |

# 第三章 投标申请文件格式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比价招标**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相关证件复印件

五、正在施工和新承接业务情况表

**投 标 函**

致：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了贵司的“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专业分包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采购项目招标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承包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内容。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此报价包含拆除机械费、人工费、安全文明措施费、运费、卸渣费、卫生费及税费等一切费用。（开具9%税率的增值税专票）。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内容及要求明细表**

**（详见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建筑名称 | 建造时间/地点 | 拆除面积  （㎡或座或个） | 综合单价（元/㎡、座、个） | 总价（元） | 备注 |
| 合计 | | | 10899㎡ |  |  |  |
| 1 | 戴家岭原水泥仓库铁件仓库、钢筋车间 | 1979/株洲市荷塘区戴家岭 | 3140㎡ |  |  |  |
| 2 | 戴家岭维修车间 | 1979/株洲市荷塘区戴家岭 | 750㎡ |  |  |  |
| 3 | 钢筋车间 | 1974/株洲市石峰区清水塘 | 1396㎡ |  |  |  |
| 4 | 机修厂劳服公司办公室及杂物间 | 1970/株洲市石峰区机修厂 | 800㎡ |  |  |  |
| 5 | 机修厂宿舍 | 1968/株洲市石峰区机修厂 | 400㎡ |  |  |  |
| 6 | 机修厂湘东公司（机械加工租赁区域） | 1971/株洲市石峰区机修厂 | 400㎡ |  |  |  |
| 7 | 机修厂车间及杂物间 | 1971/株洲市石峰区机修厂 | 998㎡ |  |  |  |
| 8 | 机修厂烟囱 | 1971/株洲市石峰区机修厂 | 3\*3\*15 座 |  |  |  |
| 9 | 原天禹仓库（临时用房） | 株洲市石峰区铜藕路 | 300㎡ |  |  |  |
| 10 | 外国语学校校内危房 | 杨古老社区铜藕路新建村 | 360㎡ |  |  |  |
| 11 | 原艺光行政办公楼 | 1980年/石峰区建设北路李家冲社区李家冲二村 | 3个旧餐饮烟囱 |  |  |  |
| 12 | 原木工厂细目车间 | 石峰区白石港 | 1080㎡ |  |  |  |
| 13 | 老干门面 | 株洲市芦淞区建设中路 | 260㎡ |  |  |  |
| 14 | 芦淞三三一宿舍 | 株洲市芦淞区三三一 | 400㎡ |  |  |  |
| 15 | 芦淞区配电房及杂物间 | 株洲市芦淞区三三一 | 615㎡ |  |  |  |
| **总价** | | | |  |  |  |

2、施工工期：30天，2022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

3、我方无条件接受其中任一区域的施工，服从项目部的区域分配。

4、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及投标书中各项承诺。

5、我们同意本次投标书有效期为60天（以递交投标书日期为开始时间），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

6、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各项文件资料。

7、我们接受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同时我们也理解招标人有权不解释未中标原因，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8、如果中标，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 请 人：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备注：请另准备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提交。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60天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申 请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开户行许可证复印件**

**五、正在承接和新承接的业务情况表**

|  |  |
| --- | ---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 注 |  |

备注：本表后附相关凭证复印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具体条款以签订的为准）**

**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纳税人身份：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发票开具类型：

分包工程承包人 ：

资质等级：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发票开具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专业分包，达成如下一致条款：

工程名称：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芦淞区、荷塘区。

工程内容：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批危旧房屋的拆除工作。

工程造价：本拆除工程按人民币 万元整（￥ 元）包干。

支付方式：施工过程中不支付进度款，工程验收合格且双方确认签字工程量结算单后的15个工作日，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一次性付清款项。

施工工期：30天，2022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

施工质量与安全：该工程严格按照《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及其他相关要求组织施工，杜绝一切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拆除施工时，做好必要的防护措施，防止拆除时的渣土飞溅至围墙外导致周边居民的财产损失。

双方职责：

甲方：

1、清除施工现场地面及空中障碍物，如：清除房屋电缆、切断电源、断开自来水管、疏散围观人群、清除障碍物等，确保施工车辆道路畅通。

2、在施工过程中，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质量安全事故，其损失由甲方负责。

3、指定 为现场代表，负责联系协调工作，理顺各方关系。

乙方：

1、提供单位拆除工程的资质证书，编制拆除工程的施工方案。

2、按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当施工过程中发生变更情况时，应履行相应的审批和论证程序。拆除工程前，应对作业人员进行岗前安全教育和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3、拆除工程施工前，必须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且应有记录并签字确认。特殊工种必须执证上岗。

4.甲方清除现场地面及空中障碍物后，乙方对施工现场的安全和质量负责。由于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施工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5、严格按照《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程施工，在施工过程中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安全管理、文明施工等工作。

6.建议拆除工程的消防管理制度。同时根据施工现场作业环境，制定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7、在施工过程中，保障施工人员、附件居民房屋及过往行人生命、财产及车辆的安全，并做好相应防护工作，防止拆除时渣土飞溅至围墙以外导致周边居民的财产损失。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安全事故，其损失由乙方负责。

8、拆除施工完成后，按照第一批危旧房屋拆除明细表规定的要求拆除到位，同时将现场废渣将一层填平，保持排水畅通。

9、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选择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工程款支付完毕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